

债券代码：101900172. IB	债券简称：19 乐清国投 MTN001
101900476. IB	19 乐清国投 MTN002
102000089. IB	20 乐清国投 MTN001
102101563. IB	21 乐清国投 MTN001
102103314. IB	21 乐清国投 MTN002
042280424. IB	22 乐清国投 CP001
042280515. IB	22 乐清国投 CP002

乐清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乐清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乐清市水电建设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划转进展的公告

本次划转事宜公司已于2023年3月17日披露了《乐清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乐清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乐清市水电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划转的公告》。本次资产划转最新进展情况如下：

一、划转概述

（一）本次划转的基本情况

根据温州市人民政府要求，为实现温州市水务平台整合，优化国有企业股权架构，更好地促进资源利用效率最大化，乐清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国投”“本公司”“公司”）拟将子公司乐清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水务”）

100%股权、乐清市水电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水电”）95.91%股权无偿划转至温州市公用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公用”）。待前述股权划转事项办理完毕后，温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向公司子公司乐清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乐清水务原股东，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及乐清市交通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乐清水电原股东，公司持有其95.91%股权）划转与基准日乐清水务及乐清水电股权同等价值的温州公用集团股权。

根据温州市人民政府统一部署，公司进行本次股权划转。近期拟提交办理股权划转及工商变更事项。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 乐清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连春华

成立日期：2005-06-27

注册资本：12,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77722568XJ

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市城南街道丹清路3号

本次划转前，乐清国投全资子公司乐清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乐清水务100%股权，为其控股股东。乐清水务的实际控制人为乐清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2. 乐清市水电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俞书华

成立日期：1982-09-22

注册资本：2,9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145490514Q

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市乐成街道鸣阳路 180 号

本次划转前，乐清国投控股子公司乐清市交通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95.91% 股权）持有乐清水电 100%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乐清水电的实际控制人为乐清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主要财务情况

2022 年期末数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乐清水务合并数	乐清水电合并数	乐清国投合并数	合计占比
营业收入	484,775,098.69	38,428,000.16	2,510,133,795.68	20.80%
净利润	-118,953,329.64	1,039,335.46	140,559,690.53	-83.89%
总资产	9,073,084,957.42	1,467,621,120.15	92,037,738,246.15	11.45%
净资产	1,904,533,579.63	1,431,693,943.54	38,785,096,512.50	8.60%

二、划入方基本情况

本次资产划转的划入方为温州市公用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温州市公用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0 年 11 月 9 日，注册资本 50 亿元，法定代表人林新磊，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经营、管理；水利、水电建设；排水设施建设运营；水源保护设施建设运营；渔业养殖、捕捞、加工和销售；水质监测；供水、排水、燃气管网和设施维护；工程测量；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土壤修复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和技术服务；土地开发与利用；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服务(以上涉及资质的凭资质证书经营)；五金、机械设备、水暖器材、给水排水节水成套设备、仪器仪表、建筑装潢材料的销售。城镇燃气供应、集中式供水供应、水力发电、污水收集和处理；垃圾处置、垃圾焚烧、污泥干化、固体废物(含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处置、土壤修复；危险货物运输(含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剧毒化学品除外)；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医废和危废处置中心；排水和排污管网、沼气池项目的建设、运行和管理(以上项目限下属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温州公用的控股股东为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温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温州公用非公司关联方、未与公司受同一方控制或重大影响。

截至 2022 年末,温州公用资产总额 153.34 亿元、净资产总额 56.71 亿元,营业收入 32.83 亿元、净利润-0.60 亿元。

三、影响分析

根据《温州市公用事业一体化改革实施方案》及相关合作协议,温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将温州公用相应股权划转给发行人(根据公司划转乐清水务和乐清水电所对应的股权价值所得),作为本次重要子公司划转的补偿。

温州公用相应股权无偿划转给公司后,更好地保障公司债券

投资人的利益。本次划转不会对本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的工作，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乐清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乐清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乐清市水电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划转进展的公告》之盖章页）

乐清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9日

